

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

永人社〔2025〕26号

关于 2025 年永春县卫健系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016 级本科定向生) 聘用有关事项的通知

永春县卫生健康局:

你单位《关于申请办理永春县卫健系统事业单位拟聘用 2016 级本科定向生入职手续的函》收悉。

根据原福建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财政厅、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 2016-2018 年为 49 个基本财力保障县县级医院定向培养本科临床医学人才工作方案的通知》(闽卫科教〔2016〕38 号)等相关规定,蔡佳彬同志(2016 级本科定向生)现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通过体检、考核、公示等程序,经研究同意,现予以办理蔡佳彬(2016 级本科定向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聘用手续。

请于2025年5月15日前对填写完整的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登记表（一式二份）、聘用合同书、干部履历表、经县委编办审批后的使用编制审批表予以审核，统一交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审核、登记备案。名单如下：

蔡佳彬 永春县中医院 专技（临床）

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5年4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委组织部、编办，县财政局。

永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5年4月30日印发